附件一：2024年教职工篮球赛比赛规则

1、比赛分二个阶段进行。第一阶段，各队经抽签分二组进行循环赛，按积分排出名次；第二阶段每组第一名决1，2名，每组第二名决3，4，每组第三名决5，6名。（如有调整，召开领队会讨论决定）。

2、比赛胜负：“三人制”比赛时间15分钟, 比赛终了以得分多者为胜方。如得分相等，执行一对一依次罚球，只要出现某队领先1分即为胜方，比赛结束。每队赢一场得3分，输一场得1分，弃权一场得0分。如两支队伍积分相同，优先考虑相互间胜负关系，胜者排前。如出现三支以上队伍相同积分则按以下排名：总得分数/总失分数，分值高者排前。

3、比赛队伍须在比赛前10分钟到达场地，比赛开始10分钟后仍未到场视作弃权。

4、比赛开始时由裁判掷硬币决定发球权。

5、守方队员断球或抢到篮板球后，必须将球运（传）出三分线外（单脚踩到即可），才可以组织进攻，否则判进攻违例。

6、20秒规则：24秒规则改为20秒。

7、比赛中，每个队员允许三次犯规，第四次犯规罚出场。

8、任何队员被判取消比赛资格的犯规，则取消该队比赛资格。

9、每个队累记犯规达5次后，该队的第六次以后的侵人犯规由对方执行罚球；对正在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，若进球，则进球有效，同时由进攻方罚球一次，并交换发球权；若未进球，则由进攻方罚球两次，并交换发球权。前5次犯规中，凡对正在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：如投中，记录得分、对方个人和全队犯规次数，不追加罚球，由守方发球继续比赛；如投篮不中，则判给攻方被侵犯的队员1次罚球，如罚中得1分，交换发球权由守方掷界外球，如罚不中，交换发球权由守方掷界外球。

10、得分：三分线外进球得2分，三分线内进球得1分。

11、替换：只能在比赛计时钟停止的情况下替换。

12、发球区：中圈不在场地中的半圆叫做发球区，发球区的地面（包括线）算界外。

13、队长：比赛中，队长是场上唯一发言人。

14、纪律：比赛中应绝对服从裁判，以裁判员的判罚为最终判决。